

Contemporary Publication Studies Series

版权贸易新论

徐建华 主编



苏州大学出版社

版权贸易新论

徐建华 ◎ 主编

叶 新 于佳英 ◎ 副主编

◆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版权贸易新论/徐建华主编.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05.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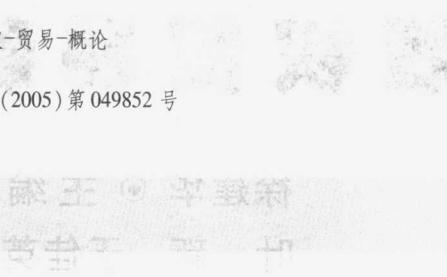
(现代出版学丛书; 2)

ISBN 7-81090-493-0

I. 版… II. 徐… III. 版权—贸易—概论

IV. F746. 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9852 号



现代出版学丛书
Contemporary Publication Studies Series

总策划

吴培华

版权贸易新论

主编

徐建华

副主编

叶 新 于佳英

责任编辑

李寿春 王 燊

出版发行

苏州大学出版社

(苏州市干将东路 200 号 邮编 215021)

印刷

丹阳教育印刷厂

(丹阳市西门外 邮编 212300)

开本 720mm × 940mm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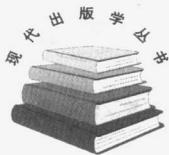
印张 21 **字数** 337 千

版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 000 册

书号 ISBN 7-81090-493-0/F · 35

定价 27. 00 元



CONTEMPORARY PUBLICATION STUDIES SERIES

丛书总策划

吴培华

丛书(第二辑)编委会

(按姓氏笔画为序)

史创新

刘拥军

朱坤泉

李寿春

吴培华

周奇

周敏

苗遂奇

徐建华

徐柏容

黄先蓉

蒋超

薛华强

执行编委

吴培华 李寿春



出版者的话

为了适应出版产业培养复合型人才的需要,为了促进出版这一与时俱进、以创新为灵魂的内容产业的发展,也出于编辑出版学科建设的需要,我们于2004年推出了现代出版学丛书第一辑(七种),引起了业内强烈的反响,获得了广泛的好评,在此基础上,我们又策划了第二辑(六种)。我们对于本套丛书的设想是立足于创新,尽可能地吸收中国出版业发展的最新内容,改革的动态、技术的革新、政策的变化、发展的趋势都将纳入我们的视野。我们对于作者的选定侧重在那些长期关注中国出版业发展的教育工作者和理论研究工作者,他们中有担任过领导工作又长期从事出版理论研究的专家,有在编辑出版教育第一线耕耘不止的园丁,有在编辑出版管理部门从事实际工作的理论工作者,虽然他们分布在全国各地,从事的工作不同,但是都有一个共同点,就是都在为繁荣中国的出版事业而努力,他们的工作异常繁忙。

然而,正是因为创新的立足点和作者选定的侧重点,决定了本套丛书也许会出现很多缺憾。我们将在广泛收集反馈信息的基础上,选择适当的时机及时对本丛书进行修订。因此,我们真诚地希望广大读者、教育工作者和理论研究工作者出于对本丛书的爱护,对其中的不足之处和疏漏讹误,不吝赐教。我们虚心期待着大家的意见、建议,甚或是严厉的批评,因为我们对中国出版业的拳拳之心是共同的。



总序

籍,是人类传承文明的主要载体;近代兴起了报纸和杂志,于是文明传承又多了一种工具和媒介,从而新闻与出版并称。但是二者在传承文明过程中所起的作用和各自的特点有所不同。报纸杂志的时效性强、内容多样;书籍则传世久远、影响深远。二者相济,既及时反映了即时发生的情况,又引导人们思考过去、现在和未来,于是人类的文明得以播散和流传。

任何国家的新闻出版事业都是为自己国家的利益服务的,绝无功利的新闻出版事业从来不存在。过去,我国的新闻出版事业只注重了它的宣传作用,而忽略了它还有商品性的一面。这是计划经济导致的必然结果。改革开放以后,人们很快意识到了出版事业的二重性:意识形态属性和商品属性。我国的新闻出版业,一方面要发挥党和人民喉舌的作用,另一方面也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规律去建设、发展、生产和流通,这两种属性是并行不悖、相辅相成的。只有按照市场经济的规律去建设、发展、生产和流通,才能更好地宣传科学的理论、正确的思想,弘扬正气,凝聚人心;也只有坚持正确的导向,乘市场经济的浪潮发展,才不致于迷乱了本性,才能为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服务,才能在世界范围内形成自己的特色,参与国际出版业的激烈竞争。

无论是哪个国家的出版业,也无论从我国出版事业的哪一方面的属性来说,要使这一事业发展壮大,人才都是关键。特别是我国的出版事业正处在由传统的生产方式向现代生产方式转变的过程当中,人才的问题更加显得重要而急迫。

现代的出版业需求怎样的人才呢?我想,这样的人才除了应该熟悉



现代新闻出版的经营方式方法之外,还需要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创新的意识和能力。后者也许比前者更为重要,因为经营的方式方法可以在实践中摸索、总结,而理论修养和创新能力却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和一定的悟性,需要良好的环境和条件的熏陶与培育。

如果以上述的标准衡量,应该承认,我国新闻出版界的人才结构和知识结构的确急需改善。同时我们应该看到,我国出版教育事业要承担起培养新型出版人才的历史重任,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在诸多应该做的工作当中,编写出版具有理论深度的著作和具有时代特色的教材是其中最重要的基础性建设。

目前比较系统的一套出版学丛书还是十年前编写的。出版事业和社会生活几乎是同步前进的,在“知识爆炸”的今天,出版事业的发展可谓一日千里,也只有一日千里才能跟上时代。永远向前看,这是出版业的重要特征。因此,原有的读物显然已经不能完全满足当前的需要。现在出版的这套由我国新闻出版界一批著名专家策划并编写的《现代出版学丛书》,就是为了跟上出版业改革发展的形势,根据他们在这一领域中多年积累的经验、最新的发展动态、研究的最新成果和对未来的深刻思考编写而成的,供正在出版事业前沿努力奋斗的专业人员和有志于投身这一事业的年轻人学习之用。

参加策划和编写的专家,都在出版业的各个方面工作过多年,有的担任过出版业领导工作并长期从事出版理论研究,有的在出版教育领域耕耘时久,有的一直在出版部门从事实际工作。他们虽然分布在全国各地,专业也不尽相同,但是有着一个共同的特点,这就是始终紧跟时代的脚步,密切关注着国际上出版界的动态,苦苦思考着我国的出版业如何适应21世纪中国和世界的情况。

任何著作都不可能十全十美,因为就在作者研究、写作的时候,客观情况已经在变化了;再加上每个人占有的资料很难滴水不漏,观察的角度彼此或异,如果读者发现这套丛书还有什么不足和可议之处,我看应属正常。我们总不能等到一切都研究得完美了再来编写——实际上永远不会有这样一天,重要的是做起来,教起来,学起来。

我衷心希望这套丛书尽快出齐,在听取读者的意见后不断修改提高,

总序

中国出版文化研究会
《中国出版理论与实践》编委会 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使之成为具有权威性的读物和教材；我同时希望我国的出版教育界以这套丛书的出版为新的起点，加强科学研究，逐步形成和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出版理论体系，使我国的出版事业不仅在数量和质量方面达到与我国的国际地位相应的水平，出色地承担起传承人类文明的重任，而且在理论建树和人才储备方面也能令世界刮目相看。

许嘉璐

于日读一卷书屋



目录



第一章 版权贸易概述

第一节 版权贸易的基本概念	3
第二节 版权贸易的内容	10
第三节 版权贸易的主要形式	13



第二章 版权贸易的基础理论

第一节 版权的性质与特征	23
第二节 版权的主客体	27
第三节 版权的内容	32
第四节 邻接权	38
第五节 版权的保护	40



第三章 版权贸易的发展与现状

第一节 版权贸易的由来与发展	49
第二节 欧美主要国家版权贸易的一般状况	52
第三节 我国版权贸易发展的历史与现状	57



第四章 版权贸易发展的动因、经济效应及机制

第一节 版权贸易发展的动因	23
第二节 版权贸易发展的经济效应	26
第三节 我国版权贸易机制的发展	28



第五章 版权引进的信息获取途径和可行性研究

第一节 版权引进的原则	85
第二节 版权引进的信息获取途径	87
第三节 排行榜对国内图书版权引进影响的实证分析	95
第四节 版权引进的可行性研究	101



第六章 版权贸易的引进与输出程序

第一节 版权引进的程序	109
第二节 版权引进的谈判	113
第三节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119
第四节 版权输出的基本程序与原则	121



第七章 版权贸易合同

第一节 版权贸易合同的基本知识	129
第二节 版权贸易合同的条款	132
第三节 签订版权贸易合同应注意的问题	138



第八章 版权价格的确定与支付

第一节 版权价值评估	145
第二节 版权的经济寿命	153
第三节 版权价格的确定	157
第四节 版权价格的支付方法与工具	168



第九章 引进版图书的市场营销

第一节 引进版图书市场营销概述	175
第二节 引进版图书的市场定位	180
第三节 引进版图书的营销组合	190



第十章 版权贸易的相关法律问题

第一节 版权贸易的法律适用及其选择	207
第二节 版权贸易的限制	223
第三节 版权贸易争端的解决	228



第十一章 版权代理与经纪

第一节 版权代理	239
第二节 出版经纪人	245



第十二章 著作权集体管理

第一节 著作权集体管理概述	255
第二节 各国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	258

第三节 我国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历史与现状 267



第十三章 与版权贸易有关的平行进口问题

第一节 平行进口产生的背景分析	283
第二节 平行进口的特征与类型	288
第三节 平行进口产生的原因	292
第四节 平行进口产生的影响	295
第五节 处理版权平行进口的法律原则	298
第六节 我国应对版权平行进口的策略	300
第七节 典型案例	302
主要参考文献	305
附录一	308
附录二	311
后记	318



版权贸易新论

第一章 版权贸易概述

版权贸易是一种以科学、文学、艺术作品作为交易对象的特殊贸易行为。近些年,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我国的版权贸易也逐步从出版社偶尔为之的个别出版行为,转变成为出版界的一个新的热点,各个出版社纷纷有计划、成规模地开展版权贸易。版权贸易的普遍开展,一方面活跃了我国的出版市场,丰富了出版资源;另一方面,在快速发展的过程中,也暴露出了许多问题,说明我国的版权贸易还处于发展阶段,存在的问题很多,也缺少相应的理论指导。因此,在本书初始,我们有必要对有关版权贸易的一些基本概念、版权贸易所包含的内容和主要贸易形式等作简要的介绍。

第一节

版权贸易的基本概念

一、知识产权、版权和工业产权

在版权贸易中,最基本的概念是版权。因此,我们在介绍版权贸易概念之前,首先应该弄清楚版权以及与版权密切相关的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的概念。

(一)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Intellectual Property),是指人们基于自己的智力活动创造的成果和经营管理活动中的标记、信誉而依法享有的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知识产权是依法对创造性劳动成果和工商业标记产生的权利的统称。

知识产权是对知识拥有的专有权利,但并不意味着一切的知识都有资格获得知识产权的保护。能够获得知识产权保护的知识,必须具备以

下条件：

- (1) 完整性。即这些知识是完整并且有条理的,用它可以解决某些问题。
- (2) 可表达性。即这些知识必须是能够被表达出来的,它们或是依附于某种载体的作品,或是某种特定的生产方法或产品。
- (3) 目的性。即为满足某种需求而形成的系统知识。它们或者是为了满足工业和商业领域生产和销售需求,或者是为了满足社会大众文化生活需求。

知识产权属于民事权利,而民事权利又可分为财产权和人身权,除著作权兼具财产权和人身权的性质之外,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都属于财产权。财产权是指权利主体依法享有的能给其带来经济利益的权利。财产权按保护客体的类型,可分为有形财产权和无形财产权两种。知识产权是无形财产权,因为它所保护的客体是科学、文学、艺术等领域创造的没有形体的精神产品,而不是拥有具体形态的实体,它不像有形财产诸如房屋、土地一样,占据一定的物理空间。对于知识产权的控制,也不能够像对待房屋、土地这些有形财产一样,进行具体的占有,而只能对它进行利用,这也就决定了知识难于创造,却易于传播。知识产权的这些特性,对知识产权的拥有者来说,无疑是一种挑战。

知识产权所具有的无形财产权的本质属性,决定了它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1) 知识产权的专有性,又称独占性或排他性。知识产权的专有性包括两方面的含义:一方面,这种专有性是指权利人对其所拥有的知识产权享有独占的权利,未经其允许(法律上另有规定除外),任何人都不得享有或使用该项知识产权;另一方面,这种专有性是指对同一项知识产权,不允许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同一属性的知识产权并存。

世界各国对权利人的这种专有权利都给予了严格的保护,专有性是知识产权的根本法律特征,是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得以建立和完善的根本。它排除了对同一形式和内容知识产品的重复投入,减少了人力、物力、财力的浪费,有利于提高全人类的科学技术水平、丰富人民大众的文化生活。

(2) 知识产权的地域性。知识产权的地域性是指一项知识产品通过法律在一国获得了确认和保护后,这种确认和保护就只存在于该国,而不



具有域外效力，其他国家并不受认可国法律的约束，没有保护该项知识产权的义务（该国签有国际条约和双边条约除外）。知识产权的这个法律特征与有形财产权相比存在着很大的区别，一般来说，在一国获得确认的有形财产，在其他国家也都会予以认可，如在一国购买的房产，在其他国家通常也都予以确认。

（3）知识产权的时间性。知识产权的时间性是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期限内，知识产品受到法律的保护，一旦规定的有效期结束，法律对该项知识产品的保护就宣告完结，该产品随即进入公共领域，任何人都可以使用而不会对权利人造成侵害。

知识产权的时间性是知识产权区别于物权的重要特征。通常来说，法律对于物权是没有时间限制的，直到保护客体消失，权利才会宣告终止。法律之所以没有将知识产权规定为一种“永久”的权利，而是规定了一个保护期，是因为知识产权制度本身涉及到知识产权所有人的权益与社会公共利益平衡的问题。这一制度既要能够保护知识产权所有人的合法权益，保护其发明、创造的积极性，又要能够促进文化知识的广泛传播。对于知识产权在时间上进行限定的意义，就在于知识产品对于社会的科学文化事业的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只有规定一定的保护期限，才能使这些智力成果适时地从个人的私有财产转变为全人类的共有财富。

知识产权所包含的内容很广泛，有关它的内容范围，也有多种规定。以下两个国际公约和协议的规定，比较具有代表性。1967年7月14日签订的《成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所规定的知识产权的权利内容是：

- (1) 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
- (2) 表演艺术家的演出、录音和广播节目；
- (3) 人类一切活动领域的发明；
- (4) 科学发现；
- (5) 工业品外观设计；
- (6) 商标、服务商标以及厂商名称和标记；
- (7) 制止不正当竞争，以及在工业、科学、文学或艺术领域内由于智力活动而产生的一切其他权利。

世界贸易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中所包含的知识产权的权利范围是：

- (1) 版权与相关权；